

2024 年度溧阳市医疗保障局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市医疗保障局负责贯彻落实中央有关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常州市委、溧阳市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医疗保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拟订全市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医药价格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政策、规划和方案，推进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建立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制度体系并组织实施。开展医疗保障领域的对外合作交流。

（二）协同做好医疗保障基金预、决算管理，组织制定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全市统一的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组织开展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的行为。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组织实施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统筹城乡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标准，推进建立医疗保障待遇动态调整机制，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宣传推广医疗保障政策。推进实施医疗保障精准扶贫。

（四）组织实施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

（五）制定实施全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

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成本调查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负责全市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的政策制定、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指导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和运行。

（七）制定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全市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统筹推进全市一体的医疗保障信息化、规范化、标准化建设。组织制定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管理机关事业单位医疗保障工作，承办离休干部医药费统筹管理服务工作。

（九）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职能转变。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大病保险制度和城乡统筹的医疗救助制度，提高医疗保障统筹层次，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负担。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待

遇保障和医药服务科、医药价格和基金监督科（信息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溧阳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2 家，具体包括：溧阳市医疗保障局（本级），溧阳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紧扣“一条主线”：“十四五”规划实施联系

点是信息上报注重“新”。进行前瞻性思考、战略性布局、敏锐性分析。总结规划实施中的亮点、难点、矛盾点并形成信息报送至国家医保局。

二是目标任务注重“准”。联系点也是监测点，重点完成“十四五”规划实施各项目标任务，确保参保覆盖面、加强基金安全、提高待遇保障程度、落实医保精细化管理及优化医保政务服务这几方面，形成本市医保高质量发展的新局面。

三是课题研究注重“深”。积极落实国家医保“十四五”全民医疗保障规划实施联系点工作，成立了“居民医保个人缴费的筹资增长机制”、“统筹级别提高后县级医保部门管理职责”、“城乡基本医保的参保的统计口径”三个专项课题研究小组，有效提供县级医疗保障事业发展参考素材。将溧阳市打造成国家示范联系点，为江苏医保全国领先贡献溧阳力量。

（二）深化“两项改革”成果：医保制度改革和支付方式改革。

一是深化医保制度改革成果，在做实市级统筹基础上，实

施职工医保门诊共济保障改革。落实门诊共济保障措施，提高职工医保普通门诊统筹待遇，调整职工大额医疗费用补助政策，提高双通道管理单独支付药品及特定病药品保障待遇，落实扩大医保范围内特殊医用材料基金可支付范围政策。按照实际情况制定平稳过渡方案，将改革后门诊统筹待遇水平逐步过渡到全市统一的门诊统筹保障，进一步规范医保门诊慢性病保障。落实个人账户计入政策和规范个人账户使用范围，优化医药服务管理，规范零售药店管理，落实与门诊共济保障相适应的付费机制，贯彻落实统一的职工医保参保政策，加强门诊费用使用的基金监督管理。

二是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成果，着力实现四个覆盖。做好医疗机构全覆盖：在三家定点医疗机构实施 DRG 试点的基础上，所有一级以上综合医院 DRG 实施全覆盖。做好病种数全覆盖：实现 DRG 付费占二、三级医疗机构病种数 90%；实现 DRG 付费占所有医疗机构病种数 90%；完善基础病组，统一支付标准，促进分级诊疗。做好入组结算率全覆盖：实现所有医疗机构的病组入组结算率不低于 90%。做好医保基金住院结算全覆盖：推进异地就医住院患者 DRG 付费全覆盖。联合卫健部门不断加强专业能力建设，夯实筑牢 DRG 付费基础，加强专家队伍建设，加大 DRG 付费培训力度，外请专家开展 DRG 政策解读、经办流程规范、病案管理员等业务培训。此外，不断加强 DRG 付费监管能力建设，加强规则应用、数据挖掘、风险预警等能力，开展常态化监管工作，将 DRG 监管纳入年度监管工作重点，定期

分析 DRG 监管情况。

（三）健全优化“三个体系”：医保制度体系、协同治理体系、服务支撑体系。

1. 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制度体系。

落实市委提出的争当“共同富裕”表率，切实扛起医保“扩中提低兜底”的重任，让人民群众真真切切地感受到共同富裕看得见、摸得着、真实可感。

一是基本医保提质增效。全面落实市级统筹，实施基金预算管理、工作评价考核等配套措施，基金可持续发展和抗风险能力得到显著提升。基本医保参保率要维持在 98% 以上。建好本地、异地、未参保三本账，摸清底数。职工医保和居民医保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基金支付比例分别达到 87% 和 70% 以上。取消溧阳的“老门慢”、“老门特”，统一执行常州门诊特定病政策。执行常州新的定点药店认定政策，建成 10 分钟用药保障服务圈。

二是医疗救助创新机制。困难人员医疗费用综合保障率达到 9% 以上。建立困难人员高额费用多元化解机制，采用医保基金出一点、慈善公益捐一点、爱心企业赠一点等多渠道方式，筹建医保“暖心无忧”基金，专项用于化解困难人员高额费用负担。

三是长护险打造样板。在今年试点的基础上，进一步规范长护险申请、受理、失能评估、结论送达、机构签约、定点机构服务、基金支付、监管稽核等各个环节；进一步理顺明晰市

县医保部门、长护险市级主承保、溧阳长护险委托经办机构之间的层级关系、职责分工，避免多头管理、九龙治水问题；进一步加强医保部门与委托经办机构信息互通、联合稽核，切实加强失能等级评估、机构服务等环节的监管。

2. 优化医疗保障协同治理体系。

医保基金治理是县域社会治理必不可少的重要组成部分。

一是形成成熟的部门协同治理机制。搭建“依法严管、智能协管、部门联管、行业自管、社会监管、信用促管”的六管共治体系，进一步明确医保、卫健、审计、纪检监察等部门职责分工。力争基本实现“发案少、绩效高、群众满意”的目标。

二是创新监管方式，净化监管土壤。通过推进法治医保建设、增强全员法治思维、吸纳涉医法律专家、提升依法行政能力等手段积极构建协议管理、监测预警、监督检查、执法办案、整体智治、绩效评价的闭环式治理体系。积极开展“基金监管规范年”活动，探索定点药店监管“地毯式”、定点公立医院监管“清单式”、定点民营医院监管“项目式”、经办机构监管“标准式”等模式。在全市范围内继续营造不敢骗、不愿骗、不想骗的良好氛围。

三是试点探路“县域医保规范化执法模式”。要以问题为导向，积极探索县域医保规范化执法模式。聚焦理念重塑，以师徒结对、集中培训、引进人才等方法着力提升监管能力，拧紧执法风险意识“总阀门”；聚焦制度重塑，以落实“三项制

度”为总要求，从执法全流程全面完善执法制度体系，扎紧依法执法的“铁笼子”；聚焦标准重塑，整合办公区域，专门设置执法办案标准化功能区，设置执法办案需要的功能区域，建设执法办案过程的“阳光房”；聚焦流程重塑，建设执法办案平台，实现基础信息自动获取、执法文书自动生成、执法审批网上流转、经办监管与行政监管自动转换等功能，当好监管自由裁量的“雷达兵”。

3. 构筑坚实的医疗保障服务支撑体系。

一是依托国家医保信息平台，打造数字便民场景。进一步完善优化信息系统，提升系统运行效率，大力推广“机上办”、“网上办”、“指尖办”等数字医保办理途径，实现关系转移接续、医保备案等多项高频业服务事项“不见面”办理，推动数字医保实现新飞跃；畅通国家医保服务平台 APP、国家异地就医备案小程序、江苏医保云 APP、常州医保微信小程序等多种异地就医备案渠道，开通江苏省医保局网上服务平台办事渠道，强化自助服务区功能，实现“机器换人”。力争自行开发的“溧阳智能监管平台”投入使用。

二是健全经办服务标准化，建设完善“15 分钟医保服务圈”。完善医保公共服务网络，以推进医保公共服务治理创新、构建全市统一的医保管理服务体系为目标，推进县、镇（街道）、村（社区）三级经办网络建设。年内完成覆盖 12 个镇（街道）为民服务中心的“15 分钟医保服务圈”省、市示范点建设，22 个非建制镇医保公共服务平台 2023 年建成市级示范

点，其余村（社区）为民服务站能够提供帮办代办等医保公共服务全覆盖。完成全市 5 家二级以上公立医疗机构医保服务站建设，做到医疗、医保无缝对接。积极申报国家标准委第九批“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标准化”试点，实现医保工作的规范化、标准化。

三是积极创建“幸福医保”党建联盟，打造医保铁军。立足建设共同富裕医保优质服务，选择有一定基础条件的社区为基本单元作为试点，创建融合卫健、医保、医院、药店“三医联动”的“幸福医保”党建联盟，发挥示范带动效应。积极开展“理论联学、情系群众、服务联动”为主要内容的业务活动，实现多跨联合、功能互补，开展“最美医保人”等评选和业务技能比拼活动，为群众提供更好的医疗保障服务。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溧阳市医疗保障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溧阳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723.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6,559.2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63.9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6,723.16	本年支出合计	26,723.1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6,723.16	支出总计	26,723.16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溧阳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6,723.16	26,723.16	26,723.16														
164	溧阳市医疗保障局	26,723.16	26,723.16	26,723.16														
164001	溧阳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571.96	571.96	571.96														
164002	溧阳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26,151.20	26,151.20	26,151.20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溧阳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26,723.16	692.50	26,030.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559.22	528.56	26,030.66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5,000.00		25,000.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5,000.00		25,00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559.22	528.56	1,030.66			
2101501	行政运行	185.16	185.16				
2101550	事业运行	343.40	343.4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30.66		1,030.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3.94	163.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3.94	163.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59	88.59				
2210202	提租补贴	75.35	75.35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溧阳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6,723.16	一、本年支出	26,723.1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723.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6,559.2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63.94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6,723.16	支出总计	26,723.16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溧阳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723.16	692.50	635.68	56.82	26,030.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559.22	528.56	471.74	56.82	26,030.66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5,000.00				25,000.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5,000.00				25,00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559.22	528.56	471.74	56.82	1,030.66
2101501	行政运行	185.16	185.16	166.02	19.14	
2101550	事业运行	343.40	343.40	305.72	37.68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30.66				1,030.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3.94	163.94	163.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3.94	163.94	163.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59	88.59	88.59		
2210202	提租补贴	75.35	75.35	75.35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溧阳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92.50	635.68	56.8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2.07	622.07	
30101	基本工资	232.05	232.05	
30102	津贴补贴	173.04	173.04	
30103	奖金	7.15	7.15	
30107	绩效工资	14.06	14.0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29	58.2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15	29.1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48	6.4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26	13.26	
30113	住房公积金	88.59	88.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82		56.82
30201	办公费	1.50		1.50
30202	印刷费	3.00		3.00
30204	手续费	0.01		0.01
30207	邮电费	0.48		0.48
30211	差旅费	3.84		3.84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5	会议费	2.00		2.00
30216	培训费	1.10		1.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9		0.39
30226	劳务费	2.16		2.16
30228	工会经费	5.50		5.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84		35.8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1	13.61	
30302	退休费	13.46	13.4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5	0.15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溧阳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723.16	692.50	635.68	56.82	26,030.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559.22	528.56	471.74	56.82	26,030.66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5,000.00				25,000.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5,000.00				25,00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559.22	528.56	471.74	56.82	1,030.66
2101501	行政运行	185.16	185.16	166.02	19.14	
2101550	事业运行	343.40	343.40	305.72	37.68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30.66				1,030.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3.94	163.94	163.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3.94	163.94	163.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59	88.59	88.59		
2210202	提租补贴	75.35	75.35	75.35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溧阳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92. 50	635. 68	56. 8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2. 07	622. 07	
30101	基本工资	232. 05	232. 05	
30102	津贴补贴	173. 04	173. 04	
30103	奖金	7. 15	7. 15	
30107	绩效工资	14. 06	14. 0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 29	58. 2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 15	29. 1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 48	6. 4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 26	13. 26	
30113	住房公积金	88. 59	88. 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 82		56. 82
30201	办公费	1. 50		1. 50
30202	印刷费	3. 00		3. 00
30204	手续费	0. 01		0. 01
30207	邮电费	0. 48		0. 48
30211	差旅费	3. 84		3. 84
30213	维修（护）费	1. 00		1. 00
30215	会议费	2. 00		2. 00
30216	培训费	1. 10		1. 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39		0. 39
30226	劳务费	2. 16		2. 16
30228	工会经费	5. 50		5. 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 84		35. 8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 61	13. 61	
30302	退休费	13. 46	13. 4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15	0. 15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溧阳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9	0.00	0.00	0.00	0.00	5.39	10.30	49.3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溧阳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溧阳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溧阳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56.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82
30201	办公费	1.50
30202	印刷费	3.00
30204	手续费	0.01
30207	邮电费	0.48
30211	差旅费	3.84
30213	维修（护）费	1.00
30215	会议费	2.00
30216	培训费	1.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9
30226	劳务费	2.16
30228	工会经费	5.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84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溧阳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溧阳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26,723.1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1,275.3 万元，减少 4.55%。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26,723.1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26,723.16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723.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75.3 万元，减少 4.55%。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建设。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26,723.1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26,723.16 万元。

（1）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26,559.22 万元，主要用于贯

彻落实中央有关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常州市委、溧阳市委的决策部署。与上年相比减少 1,270.94 万元，减少 4.57%。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少。

(2)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63.94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住房补贴。与上年相比减少 4.36 万元，减少 2.59%。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溧阳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26,723.16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26,723.1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723.16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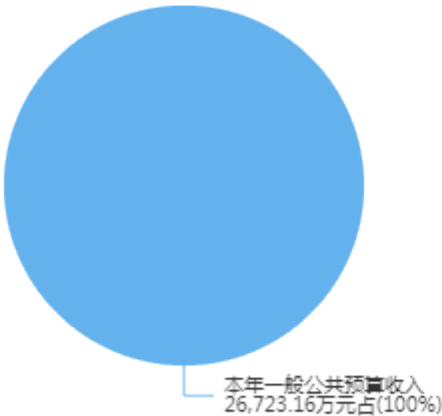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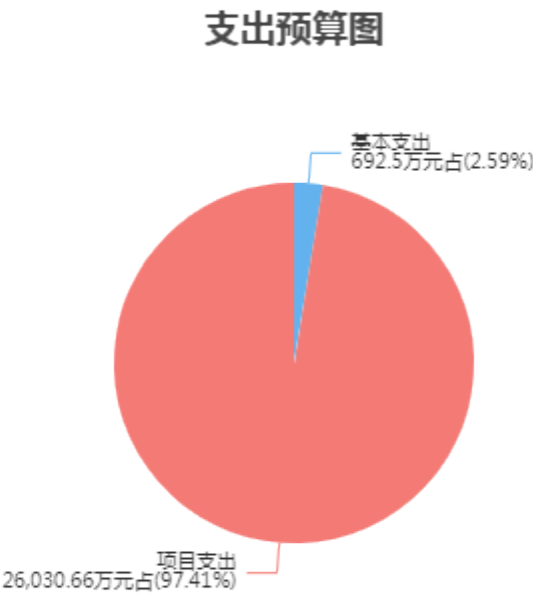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溧阳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26,723.16 万元，其中：

- 基本支出 692.5 万元，占 2.59%；
- 项目支出 26,030.66 万元，占 97.41%；
-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溧阳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6,723.1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275.3 万元，减少 4.55%。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溧阳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26,723.1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275.3 万元，减少 4.55%。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少。

其中：

（一）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支出 25,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5,00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参保人数增多。

2.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85.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5.99 万元，增长 43.35%。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

3.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343.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9 万元，减少 2.53%。主要原因是支出减少。

4.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 1,030.6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6,318.03 万元，减少 96.23%。主要原因是支出减少。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88.5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03 万元，减少 10.17%。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75.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67 万元，增长 8.14%。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溧阳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692.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35.6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56.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溧阳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6,723.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75.3 万元，减少 4.55%。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溧阳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692.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35.6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56.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溧阳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5.3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39 万元，变动原因支出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5.3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5.3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39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增加。

溧阳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0.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业务增加。

溧阳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49.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7.3 万元，主要原因是政策大变化。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溧阳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溧阳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56.8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2.6 万元，增长 299.58%。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26,723.16 万元；本部门共 13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6,030.66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

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